

附件 1:

企业基础信息情况表

企业名称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曾用名（如有）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9XMOON1L	企业类型	民营
注册资金（万元）	6000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方式	陈和龙 0755-84898906
成立时间	2021 年 3 月 19 日	企业总人数	27 人
主项资质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企业股东信息（主要）	陈和龙	出资比例（%）	99%
	陈焕		1%

附件 2:

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

致深圳市龙岗区吉华街道办事处:

我方承诺,近3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我司:(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91440101MA9XM00N1L),法定代表人:(陈和龙,440524196908236919),均无行贿犯罪记录。

若贵方核查出我方存在行贿犯罪记录的,贵方有权取消我方中标资格。我方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单位(公章):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署):陈和龙



附件 4：企业近 5 年同类工程业绩

投标人：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1、工程名称：龙川县工业园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园区水土流失治理工程、园区道路(宝通大道、景旺大道)升级改造工程专业分包，合同金额：1326.28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5.05.28；
- 2、工程名称：实践基地校园人车分流道路安全隐患整改工程，合同金额：96.45 万元，竣工验收时间：2023.04.14；
- 3、工程名称：清龙路（龙观大道至龙华大道段）机非混行交通隐患整治工程，合同金额：92 万元，竣工验收时间：2023.02.08；
- 4、工程名称：坪地高中配套路涉坪地高桥第一工业区交通安全隐患消除工程，合同金额：79.88 万元，竣工验收时间：2023.11.15；
- 5、工程名称：龙岗街道红岭北路道路整治工程，合同金额：77.03 万元，竣工验收时间：2025.04.30。

(注：若为在建工程填写合同签订时间，已竣工的填写竣工验收时间)。

填表说明：

- 1、本表不可扩展，投标人填报的业绩最多为 5 项。（所提供的表格无需加盖公章）
- 2、按本表所填报的顺序随表提供证明资料原件扫描件；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将不予认可。
证明材料：在建工程提供施工合同关键页原件扫描件（应体现工程名称、项目概况、合同价、单位名称、合同签订时间等）、业绩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已竣工的提供施工合同（关键页）、竣工验收报告、业绩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施工合同或竣工验收报告未体现时间的，则不予统计此项业绩。

企业业绩 1：龙川县工业园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园区水土流失治理工程、园区道路(宝通大道、景旺大道)升级改造工程专业分包

龙川县工业园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园区水土流失治理工程、
园区道路(宝通大道、景旺大道)升级改造工程专业分包专业工程

分包合同

合同编号：GTJS-2025-09

甲方（施工总承包方）：广东建工广投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乙方（专业分包方）：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龙川县工业园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园区水土流失治理
工程、园区道路(宝通大道、景旺大道)升级改造工程

签约地点：河源市龙川县

签约时间：2025年5月

分包合同协议书

甲乙双方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地方法规规定及甲方与发包人签订的总承包合同龙川县工业园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标准厂房和园区配套设
施完善项目-园区水土流失治理工程、园区道路(宝通大道、景旺大道)升级改造
工程总承包合同[合同编号：/，下称“总包合同”]，结合工程的具体情况，经双方协商，签订如下协议。

1. 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龙川县工业园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标准厂房和园区配套设施完善项目-园区水土流失治理工程、园区道路(宝通大道、景旺大道)升级改造工程。

(2) 工程地点：河源市龙川县佗城镇、登云镇。

(3) 工程内容：龙川县工业园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园区水土流失治理工程、园区道路(宝通大道、景旺大道)升级改造工程项目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和绿化工程、破除并修复现状破损混凝土路面，加铺沥青罩面，更换路缘石；对现状管道进行清淤、雨污井盖更换并升高；修复老旧行人道、修复缺失行人道及自行车道、完善交通标志标线等。

(4) 分包范围：龙川县工业园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园区水土流失治理工程、园区道路(宝通大道、景旺大道)升级改造工程项目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和绿化工程、破除并修复现状破损混凝土路面，加铺沥青罩面，更换路缘石；对现状管道进行清淤、雨污井盖更换并升高；修复老旧行人道、修复缺失行人道及自行车道、完善交通标志标线等。

(5) 分包方式：包工包料包工期。

2. 本分包工程签约合同价为（含增值税）人民币 13262846.41 元（大写：
壹仟叁佰贰拾陆万贰仟捌佰肆拾陆元肆角壹分）。含安全文明施工费暂定为人
民币 374942.59 元（大写：叁拾柒万肆仟玖佰肆拾贰元伍角玖分）。

其中：不含税价款为人民币 12167749.00 元（大写：壹仟贰佰壹拾陆万柒仟
柒佰肆拾玖元整），增值税为人民币 1095097.41 元（大写：壹佰零玖万伍仟零
玖拾柒元肆角壹分）。税金按国家政策适时调整。

3. 分包方项目负责人： 伍晓彬。

4.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或以上标准，且必须符合总承包合同的质量要求。

甲方如有工程创优的需求，乙方需明白且理解该需求对分包工程在工程质量上有更高的要求，乙方在施工时应予配合达到该标准，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

5. 计划工期为 660 天。

6. 履约担保

6.1 履约担保方式采用以下第 (1) 种方式：

(1) 由担保公司或者保险公司开具履约担保书或银行开具的担保证明。

(2) 以现金形式出具的履约担保金。

(3) 其他：_____

6.2 提交履约担保的时间：签订合同后 30 天内。采用现金形式的最迟不晚于合同签订后 90 天。

6.3 履约担保金额：合同价的 10%

6.4 履约担保的期限：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后 10 天（日历天）内无息退还。注明：在合同履行期间，出现有扣罚履约保证金的，相应扣罚部分不予退回。

7.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本协议书及补充协议（如有）

(2) 中标通知书（如有）

(3) 分包合同专用条款及补充协议；

(4) 分包合同通用条款；

(5) 甲方招标文件及其补充条款（如有）；

(6) 甲方与发包人签订的总包合同及补充协议（有关总包工程的价格细节及与本分包工程无关的内容除外）；

(7) 工程图纸、技术说明；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9) 乙方投标文件及答疑和澄清函（如有）；

(10) 双方工程往来信函、工程洽商变更等构成分包合同一部分的任何其他文件；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若合同文件中对本合同范围或乙方工作范围以及本工程质量、进度、安全等要求有不一致的，乙方应在施工前向甲方提出，除甲方明确指示乙方使用何种规定外，以对乙方义务、责任要求高者为准；合同文件对本合同范围或乙方工作范围有不一致的，以范围宽者为准；其他内容出现不一致的，除本合同另有明文规定外，按顺序排列在前者为准，同一顺序文件出现不一致的，以时间在后者为准；但经甲方认定乙方的有关承诺比顺序在前的文件对甲方更有利的，就该承诺事项以该特定承诺为准。

8. 承诺

8.1 分包方向总承包方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承担分包工程的施工、验收、缺陷修复、质量保修等责任。

分包方承诺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所有义务，但分包合同明确约定应由承包人履行的义务除外。分包方承诺就分包工程质量与安全与承包人向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

8.2 总承包方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限和方式支付工程款。

9.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和骑缝章后正式生效。

10. 本协议书一式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未尽事宜由双方签订补充协议约定。



附件 3:

工程质量保修书

施工总承包方（全称）：广东建工广投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专业分包方（全称）：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总承包方和专业分包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就龙川县工业园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标准厂房和园区配套设施完善项目-园区水土流失治理工程、园区道路(宝通大道、景旺大道)升级改造工程专业分包工程（分包工程全称）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分包方在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分包合同中约定的分包范围和内容。

二、保修期

分包工程缺陷责任期按分包合同专用条款 16.3 执行。

三、缺陷责任期

分包工程缺陷责任期按分包合同专用条款 16.2 执行。

缺陷责任期终止后，施工总承包方应退还剩余的质量保证金。

四、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分包方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 3 天内派人保修。分包方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施工总承包方可以委托他人修理。

2. 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分包方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分包方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分包方实施保修。

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施工总承包方组织验收。

五、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_____ / _____

工程质量保修书由施工总承包方、分包方在工程完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分包合同的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施工总承包方(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

专业分包方(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

杨旺
承包

陈和
印

企业业绩 2：实践基地校园人车分流道路安全隐患整改工程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固定单价)合同

工程名称：实践基地校园人车分流道路安全隐患整改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中小学生社会实践基地

发包人：深圳市龙岗区中小学生社会实践基地

承包人：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龙岗区中小学生社会实践基地

承包人（乙方）：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实践基地校园人车分流道路安全隐患整改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中小学生社会实践基地

工程规模及特征：1、路面铺设沥青 2、路牙铺设 3、人行道改造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校园人车分流道路安全隐患整改。

1. 房建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桩基类别： 桩径： 数量：	通风空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面积：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冷负荷： 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砌体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二次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电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梯 部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扶梯 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户数 户 <input type="checkbox"/> 庭院管： 米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2. 市政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米
--------	-------------------------------	--------	----------------------------

挡墙护坡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宽: 高:	给排水构筑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万平方米	泵站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平方米
道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宽:	电信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米
桥梁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座	电力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米
隧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宽: 高:	路灯照明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座
排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米	道路改造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宽:
排水箱涵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宽: 高:	绿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3. 其它工程

/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2023年3月15日

竣工日期: 2023年6月14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20 天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施工图纸设计及国家、省、深圳市现行行业验收的标准合格规范。

五、合同价款

币种: 人民币

合同价款(含税大写): 玖拾陆万肆仟伍佰零捌元贰角壹分
(小写): ¥964508.21 元。

其中, 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措施费为(小写): ¥ 0 万元

暂列金额为(小写): ¥ 0 万元

项目单价: 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

■ 项目单价以咨询公司编制的并经造价站备案的各项目的综合单价为准。

■ 工程价款最终以深圳市政府审计部门的审定价为准。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4.1 款的规定一致：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
4. 通用条款；
5. 投标文件；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7. 图纸；
8. 工程量清单；
9.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
10. 发包人和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11. 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中小学生社会实践基地

发包人向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并送_____备案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邮 政 编 码：

合同备案情况：

备案机构(公章)：

经办人：

2023年3月15日

十七、合同的生效、终止和解除

29 合同份数

29.1 合同副本份数 肆 份，其中发包人 贰 份，承包人 贰 份。

合同副本其它保存单位及份数：_____

第三部分 工程质量保修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龙岗区中小学生社会实践基地

承包人（全称）：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为保证实践基地校园人车分流道路安全隐患整改工程在合理使用期限内正常使用，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深圳特区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签订工程质量缺陷保修书。承包人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按照有关规定及双方约定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

一、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范围

质量缺陷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工程、电气管线工程、给排水管道工程、设备安装工程、供热和供冷系统工程、装饰装修工程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

具体质量缺陷保修范围，双方约定如下：

本施工合同（含补充合同、协议）所约定的承包范围及施工过程中工程变更增加的所有工程内容，以及发包人、承包人双方或多方会议约定要求纳入本质量缺陷保修范围的内容。

二、工程质量缺陷保修期

质量缺陷保修期从工程实际竣工之日起算。单项竣工验收的工程，按单项工程分别计算质量缺陷保修期。

双方约定本工程质量缺陷保修期如下：

- 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合理使用年限；
-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工程为5年（最低为5年）；
- 电气管线工程、给排水管道工程、设备安装工程为1年；
- 装饰装修工程为1年；
- 其他项目保修期约定：

上述项目本合同范围内有则保修，无则不需保修。其他项目保修期1年。

三、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的项目，在保修期内，承包人应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7天内派人修理。承

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修理，发包人可委托其他人员修理。

2.发生紧急抢修事故的，承包人接到事故通知后，应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四、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费用

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费用及相关的损害赔偿责任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五、工程质量缺陷保证方式

工程质量缺陷保证方式可采用以下方式：

工程质量缺陷保修金：

工程质量缺陷保修金一般不超过施工合同价款的 5%，发包人承包人约定本工程的工程质量保修金为经政府审计部门审核后的结算造价的 3%，即 28935.25 元。

质量缺陷保修金银行利率为： 无利息

工程质量保证担保： /

工程质量保险： /

六、工程质量缺陷保修金的支付

采用工程质量缺陷保修金方式时，发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满 1 年后，将剩余工程质量缺陷保修金支付给承包人，但并不免除承包人在保修期内的保修责任。

七、其他

发包人承包人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缺陷保修事项：

(1) 工程施工缺陷维修完毕后，承包人应把现场清扫干净；(2)承包人负责成品的保护工作，工作人员上门服务时，应注意保护好成品，如有损坏，应立即向发包人报告，如果必须修改某些成品，则要征得发包人同意，并在维修完毕后恢复原样，得到发包人认可；(3)本《工程质量缺陷保修书》作为主施工合同附件由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共同签署。

本《工程质量缺陷保修书》作为施工合同附件由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共同签署。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23年 3月 15日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23年 3月 15日

龙岗区教育单位 100 万元以下小型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实践基地校园人车分流道路安全隐患整改工程		
设计单位	中鸿亿博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造价	964508.21 元		
资金来源			
开工日期	2023年3月15日	竣工日期	2023年4月14日
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工程验收组成员签名			
施工单位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			
监理单位盖章 项目总监理师签字 签章日期		建设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签章日期	
说明：工程竣工验收结论须准确描述工程验收时的实际状况。 			

企业业绩 3: 清龙路(龙观大道至龙华大道段)机非混行交通隐患整治工程

合同编号: _____

施工(单价)合同

(

工程名称: 清龙路(龙观大道至龙华大道段)机非混行交通隐患整治

工程(施工)_____

工程地点: 龙华街道辖区

发包人: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一、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清龙路(龙观大道至龙华大道段)机非混行交通隐患整治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 龙华街道辖区

工程规模及特征: 清龙路(龙观大道段至龙华大道)机非混行交通隐患整治工程位于深圳市龙华区，主要的施工内容为打磨现状标线，新建机非分隔路中护栏，完善配套相关交通标志标线、分隔柱及无障碍设施。

资金来源: 政府投资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工程内容主要包括：清龙路（龙观大道至龙华大道段）机非混行交通隐患整治工程（施工）图纸中的所有施工内容。工程量清单包含的全部内容。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有权利根据需要进行调整，承包人须服从，不得有异议。

1. 房建工程: (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桩基类别： 桩径： 数量：	通风空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面积： 平方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设计冷负荷： 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砌体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 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二次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电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梯部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扶梯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户数户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庭院管: 米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2. 市政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米
挡墙护坡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米 宽: 米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万平方米	泵站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平方米
道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宽:	电信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米
桥梁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座	电力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米
隧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宽: 高:	路灯照明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座
排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雨水管: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管: 米	道路改造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宽: 高:
排水箱涵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宽: 高:	绿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园建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3. 其它工程: /。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具体以开工令为准)

竣工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天

标准工期 90 天。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省、市及行业现行有关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中的“合格”标准。国家、行业及工程所在地标准、规范存在不一致时，以较严格者为准。

五、合同价款

本合同签约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玖拾贰万零叁拾肆元肆角
(¥ 920034.4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万陆仟玖佰零伍元陆角叁分(¥ 16905.63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陆万肆仟柒佰元零肆分(¥64700.04 元)。

币种：人民币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施工合同重点条款确认书；
4. 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
5. 通用条款；
6. 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8. 图纸;
9. 工程量清单;
10.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
11. 发包人和（或）工程师的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12. 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10月31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办事处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字盖公章/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承包人(公章):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 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荷坳社区金源路 163、165 号商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0755-84898906

传 真: 0755-84898906

开 户 银 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横岗支行

账 号: 44250100004700004084

邮 政 编 码: 518000

定的，
得到的价

1.9

项目经理: 执业
实施取费加(减少)合同价
结算方法增加(减少)

由发包人或承包人承担的经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为保证 清龙路(龙观大道至龙华大道段)机非混行交通隐患整治工程(施工) (工程名称) 在合理使用期限内正常使用,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经协商一致, 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规定及双方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工程、电气管线工程、给排水管道工程、设备安装工程、供热和供冷系统工程、装饰装修工程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

具体质量保修范围, 双方约定如下: 为承包人承包施工的全部工程内容。

二、工程质量保修期

(一) 质量保修期从工程实际竣工之日起算起。单项竣工验收的工程, 按单项工程分别计算质量保修期。

双方约定本工程质量保修期如下:

- 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合理使用年限;
-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工程为 5 年 (最低为 5 年);
- 电气管线工程、给排水管道工程、设备安装工程为 2 年 (最低为 2 年);
- 供热和供冷系统工程为 2 个 (最低为 2 个) 采暖期、供冷期;
- 装饰装修工程为 2 年;
- 其他项目保修期约定: /

(二) 缺陷责任期: 发包人、承包人约定本工程缺陷责任期为 2 年。

缺陷责任期满后, 并不免除承包人在工程保修期内的保修义务

三、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的项目, 在保修期内, 承包人应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 7 天内派人修理。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修理, 发包人可委托其他人员修理。

2. 发生紧急抢修事故的，承包人接到事故通知后，应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四、工程质量保修费用

工程质量缺陷应由承包人负责维修，同时，承包人应承担鉴定及维修费用。如承包人不维修也不承担费用，发包人可从质保金中扣除相关费用，费用超出保证金金额的，发包人可向承包人进行索赔。承包人维修并承担相应费用后，不免除对工程的损失赔偿责任。

五、工程质量保证方式

工程质量保证方式可采用以下方式：工程质量保证金

工程质量保证金一般不超过施工结算价款的 3%，发包人承包人约定本工程的工程质量保证金为施工结算价款的 3%，质量保修金银行利率为：不计利息

六、工程质量保证金的返还

采用预留工程质量保证金的保证方式时，缺陷责任期内，承包人认真履行合同约定的责任，缺陷责任期满后，承包人向发包人申请返还保证金。发包人在接到承包人返还保证金申请后 14 天内，将剩余工程质量保证金支付给承包人，但并不免除承包人在保修期内的保修责任。

七、其他

发包人承包人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_____ / _____

本《工程质量保修书》作为施工合同附件由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共同签署。



2022 年 10 月 31 日



2022 年 10 月 31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 程 竣 工 验 收 报 告

工程名称: 清龙路(龙观大道至龙华大道段)机非混行交通隐患整治工程

验收日期: 2013.2.8

建设单位(盖章): _____

深圳市建设局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清龙路(龙观大道至龙华大道段)机非混行交通隐患整治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
工程规模	/	工程造价 (万元)	920034.4
结构类型	/	工程用途	交通安全隐患整治
施工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11.10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办事处		
勘察单位	/	资质证号	/
设计单位	深圳华粤城市建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A144000289
施工单位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D344509808
	/		/
	/		/
监理单位	中科经纬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E151002359
施工图审查单位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

1、验收组

组 长	谢永明
副 组 长	颜华权
组 员	李有为、卢森泉、范德怀、傅延伸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基础工程	谢永明	颜华权、李有为、卢森泉、范德怀、傅延伸
附属工程	谢永明	颜华权、李有为、卢森泉、范德怀、傅延伸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四、 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根据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条款约定，本工程于2022年1月10日开工，至2023年2月8日完成所有施工项目，已按批准的设计文件和合同要求完成，工程施工质量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工程投资控制合理，工程档案资料齐全，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工程能按批准的设计标准投入运用、发挥社会效益，无遗留问题，同意竣工验收，可交付使用。

验收日期：2023.2.8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法人代表： 	 5101095693863	 4401130260083	项目负责人：  法人代表： 	 项目负责人：  法人代表：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企业业绩 4：坪地高中配套路涉坪地高桥第一工业区交通安全隐患消除工程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坪地高中园配套路涉坪地高桥第一工业区交通安全隐患消除工程

工程地点: 坪地街道

发包人: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坪地高中园配套路涉坪地高桥第一工业区交通安全隐患消除工程

工程地点: 坪地街道

核准（备案）证编号: 44039420230831005

工程规模及特征: 1、拆除工程:拆除护栏、清除地被植物、拆除基层、拆除路面、拆除片石挡土墙、保护性拆除钢围挡、废弃料品种:废渣外运。
2、新建工程 : 新建路面工程、人行道工程、标志杆、标志牌及标线、挡土墙等

资金来源: 政府投入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1、拆除工程:拆除护栏、清除地被植物、拆除基层、拆除路面、拆除片石挡土墙、保护性拆除钢围挡、废弃料品种:废渣外运。 2、新建工程 : 新建路面工程、人行道工程、标志杆、标志牌及标线、挡土墙等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_____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_____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_____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_____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_____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_____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长: ___米宽: 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长: ___米宽: ___米高: 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_____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长: ___米宽: 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长: ___米宽: ___米高: 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_____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交通疏解工程、电力工程、给排水工程、防雷工程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钢管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型钢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 庭院管: 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年__月__日，以监理发出的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以竣工验收合格之日为竣工日期；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90 天。

标准工期总日历天数 天（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工期标准》计算出的本工程工期）。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按施工图纸设计及国家、省、深圳市现行行业验收的标准合格规范。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柒拾玖万捌仟捌佰零壹圆贰角贰分(¥798801.22元),最终结算价以审计为准。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壹万柒仟柒佰叁拾贰圆贰分 (¥ 17732.02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_____ / _____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柒万壹仟陆佰零叁圆贰角 (¥ 71603.2 元)

六、人工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13年9月19日;

订立地点: 坪地街道办事处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捌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执肆份, 承包人执肆份。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罗
覃

覃秋生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 程 竣 工 验 收 报 告

工程名称: 坪地高中园配套路涉坪地高桥第一工业区交通安
全隐患消除工程

验收日期: 2023年11月1日

建设单位(盖章):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坪地高中园配套路涉坪地高桥第一工业区交通安全隐患消除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辖区
工程规模	小型基建	工程造价(万元)	79.880122
结构类型	道路工程	工程用途	交通
施工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3年9月25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办事处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享业设计有限公司		A244403412
施工单位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D344509808
	/		
	/		
监理单位	深圳市昱升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E244805032
施工图审查单位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1、验收组

组 长	
副 组 长	
组 员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道路工程		
桥梁工程		
排水工程		
给水工程		
隧道工程		
交通设施工程		
污水处理工程		
防洪工程		
供电及照明工程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 名 称	质量保证 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 评 定	实测实量评定	评定等级
道路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桥梁工程				
排水工程				
给水工程				
隧道工程				
交通设施工程				
污水处理工程				
防洪工程				
供电及照明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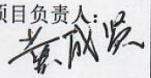
四、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该工程已完成设计全部内容包括变更工程，施工质量符合深圳市现行建设工程竣工验收规范要求，施工过程质量保证资料齐全有效，综合评定质量等级为《合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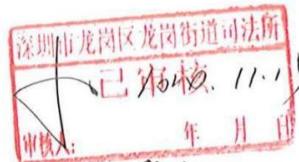
验收日期：2023年11月15日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法人代表：	项目总监：  法人代表：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注册建造师 林观贵 粤2442021202218002(0) 市政建筑 2025.10.12 项目经理部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法人代表：	项目负责人：  法人代表：

企业业绩 5：龙岗街道红岭北路道路整治工程

241597

合同编号：



深 圳 市 建 设 工 程 施 工 (单 价) 合 同



工程名称： 龙岗街道红岭北路道路整治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辖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办事处

承 包 人：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乙方）：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龙岗街道红岭北路道路整治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辖区

工程规模及特征：修复破损路面、新建道牙护栏、隔离网及路灯等，
具体以本工程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龙岗街道红岭北路道路整治工程主要实施内容：修复破损路面、新建道牙
护栏、隔离网及路灯等，具体以本工程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11月11日（具体时间以开工令上时间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5年2月9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90 天。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合同价款

币种：人民币

合同总价（大写）：柒拾柒万零叁佰捌拾贰元整

（小写）：770382.00 元

（最终以工程决算审核价为准。）

其中，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措施费为（小写）： /

司法
缝

筑

六、工程款支付

本工程按实际工程进度和该工程政府资金指标的下拨进度支付工程进度款。承包人应根据工程实际进度进行计量并申报，且需监理和发包人审核、确认。工程施工完成后，乙方凭竣工验收报告等甲方要求的资料，可向甲方申请合同总价 80% 的工程款。工程结算审核后，乙方凭结算审核报告等甲方要求的资料，向甲方申请一次性支付剩余工程款，不计利息。

本合同涉及的工程款，乙方须按甲方的请款程序准备资料，待该项目政府资金指标到达街道后由甲方进行审批、支付。甲方因行政审批流程造成的延迟付款，乙方不得要求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七、双方权责

1、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必须严格按照安全操作规程作业，注意自身及周边安全，负责处理施工过程中所有的事故，并承担与之相关的一切责任。

2、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或第三方人身或财产受到损害的，由乙方承担赔偿损害责任，若乙方未在规定时间妥善解决相关损害赔偿争议的，甲方有权暂扣相应的工程款，直至该争议得到最终的司法裁判。

3、甲方应加强现场施工的监督、协调工作，确保乙方顺利开展施工。

4、本工程在结算审核后，甲方应在该项目政府资金指标到达街道后按规定将工程款付给乙方，因特殊原因不能及时支付的，应及时向乙方说明情况，乙方要给与谅解。

5、双方因本协议发生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应向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6、乙方因自身原因逾期完工的，每逾期一天，按 500 元/天在结算款中扣除，违约金累计不超合同价的 1%。

7、乙方施工应符合甲方及相关的质量标准，未达到上述质量标准的，乙方应进行免费修补、返工，若乙方两次修补、返工后（所用时间计入工期），仍不能达到上述质量标准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除应赔偿甲方损失外，仍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20% 的违约金，同时工期逾期的违约责任依照本合同第七条第 6 款的约定执行；上述违约金

甲方有权在乙方的工程款中直接予以扣减。

8、乙方应在合同工期内完成竣工验收工作，并在工程竣工验收后 60 天内提交符合相关要求的工程结算资料。甲方自接到工程结算资料后 7 天内审查完毕，到期未提出异议，视为同意乙方提交的工程结算资料。若因乙方原因，工程未能按时完成结算审核或备案工作，在结算中扣除合同总价 1% 作为违约金。

9、根据《龙岗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深龙府〔2018〕1号）相关规定，由于乙方原因，在合同约定期限内乙方不按时提交竣工资料、结算资料办理结算的，街道办将发函或委托工程主管部门发函给乙方，在该函件规定的期限内乙方仍未能按要求办理结算，街道办有权按工程实体现状及现有资料办理结算，并提交审计部门或造价站审计结算。由于乙方原因造成资料不齐无法送审的，由乙方负全部责任。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照本合同第七条第 7 款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10、本工程所建项目质量保修期为 1年，不设质量保证金。在质量保修期内出现的任何与本工程相关的质量问题，乙方必须按甲方要求无偿维修，直到甲方验收符合相关质量标准为止。若乙方三次维修后甲方验收都不合格，甲方将乙方记入街道履约评价做相应处理。

11、乙方应根据国家、省、市、龙岗区的有关安全文明施工的规定和经审批的施工组织设计的要求进行安全文明施工，实施安全防护和文明施工措施项目。在施工过程中，若发现乙方未按审查的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清单落实或落实不及时或落实不好未达到规定标准的，即为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落实不合格，就是乙方违约，根据情节严重程度，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下列标准支付违约金：1000-2000 元/次。乙方支付违约金后仍应及时整改该项目直到合格。否则不予计量、结算和支付相应款项。

12、街道小型建设工程的未尽事宜参照市、区及街道的相关文件规定执行。

13、本协议一式捌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肆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14、乙方承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關法律法规的规定，具有相应的政府采购资质。承诺在合同履行期间，如出现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导致不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

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供应商要求的，或者乙方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存在失信或不良行为的（包括但不限于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等）情形以及其他违法违规行为，严重违反合同约定以及履约评价差等情形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或不予以续签下一年度合同，且无需承担违约责任，同时，将乙方列入诚信“黑名单”。

所合同
（1）

丁
丁

发包人(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承包人(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荷坳社区金源路 163、165 号商铺

法人联系电话: 13502816758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横岗支行

账 号:

账 号:

442501000047
00004084

合同签订日期: 2024.4.13

年 月 日 2024.4.13

承诺书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办事处：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接受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办事处（以下简称“龙岗街道办”）委托，为龙岗街道办提供龙岗街道红岭北路道路整治工程施工服务，现本公司承诺如下：

本公司在与龙岗街道办签订龙岗街道红岭北路道路整治工程合同之时以及在上述合同履行过程中，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具有相应的政府采购资质。

本公司承诺在合同履行期间，如出现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导致不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供应商要求的，一经查证属实，龙岗街道办有权单方解除上述合同或不予续签下一年度合同，且无需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特此承诺。



附件 2

龙岗区进一步规范政商交往行为告知书

为深入构建亲清新型政商关系，努力打造尊商、亲商、助商、安商良好营商环境，龙岗区委区政府制定了《龙岗区公职人员政商交往“十个不准”》，严明公职人员在政商交往中的纪律要求。请参与龙岗建设的广大企业及其从业人员，严格监督我区公职人员落实“十个不准”，并在与我区公职人员交往中切实做到“十个不得”。

- 一、不得向公职人员赠送礼品、礼金、消费卡等财物。
- 二、不得违规向公职人员提供宴请、旅游、娱乐等安排。
- 三、不得通过打麻将等形式向公职人员输送利益。
- 四、不得为公职人员报销应由其个人支付的费用。
- 五、不得违规向公职人员及其亲友借贷款。
- 六、不得违规将车辆、住房等借给公职人员使用。
- 七、不得在招投标中与公职人员搞暗箱操作、围标串标。
- 八、不得为利益相关人和公职人员牵线搭桥或者代为传递信息、传递财物。
- 九、不得让公职人员在企业违规兼职取酬。
- 十、不得为公职人员亲友违规承揽业务提供便利。

上述“十个不得”，请您严格遵守。同时，在政商交往中，如有发现我区公职人员存在违反“十个不准”的问题，请及时通过网络举报平台或者 12388 举报电话等方式，向纪检监察机关反映举报，我们将一律严格保密、一律优先处置、一律严肃查处。

本人已知晓上述告知内容，并愿意遵照执行（签名）： 

2024年 1月 13日

（本告知书一式两份，一份由被告知人保存，一份由告知人所在单位留存。）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市政备 -1

工 程 竣 工 验 收 报 告

工程名称: 龙岗街道红岭北路道路整治工程

验收日期: 2025 年 4 月 30 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办事处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龙岗街道红岭北路道路整治工程	工程地点	龙岗街道红岭北路
工程规模	修复破损路面、新建道牙护栏、隔离网及路灯等	工程造价 (万元)	77.0382
结构类型	路面	工程用途	/
施工 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5年2月24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办事处		
勘察单位	/		/
设计单位	中筑(深圳)设计院有限公司		A244025330
施工单位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D244648700
	/		/
	/		/
	/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广厦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E144006151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议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

1、验收组

组 长	廖丁荣
副 组 长	林圣卿
组 员	林福滨、尹杰、吴小武、伍晓彬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道路工程	廖丁荣	林圣卿、林福滨、尹杰、吴小武、伍晓彬
桥梁工程	/	/
排水工程	/	/
给水工程	/	/
隧道工程	/	/
交通设施工程	廖丁荣	林圣卿、林福滨、尹杰、吴小武、伍晓彬
污水处理工程	/	/
防洪工程	/	/
供电及照明工程	廖丁荣	林圣卿、林福滨、尹杰、吴小武、伍晓彬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 名 称	质量保证 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 评 定	实测实量评定	评定等级
道路工程	合格	良好	合格	合格
桥梁工程	/	/	/	/
排水工程	/	/	/	/
给水工程	/	/	/	/
隧道工程	/	/	/	/
交通设施工程	合格	良好	合格	合格
污水处理工程	/	/	/	/
防洪工程	/	/	/	/
供电及照明工程	合格	良好	合格	合格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I-914/5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王泽				王泽
2	林培生				林培生
3	周伟				周伟
4	林海波				林海波
5					
6					
7	陈	中航(深圳)有限公司	经理		陈
8	严杰	广厦顾问	总监		严杰
9	胡炜东	太极顾问	监理		胡炜东
10					
11	孙晓东	深基会	孙		孙晓东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已按施工图及规范施工完成，评定合格。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林伟波 2025年4月3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尹杰 2025年4月3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吴小波 2025年4月3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任成军 2025年4月3日

附件3：企业近3年履约评价情况一览表

企业近3年履约评价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序号	工程名称	评价等级	评价时间	备注
1	清龙路（龙观大道至龙华大道段）机非混行交通隐患整治工程	优秀	2023年02月18日	
2	深圳珺睿大厦项目东侧临时道路建设工程	优秀	2024年05月22日	
3	梧桐学校小学部西侧道路整治工程	优秀	2022年09月05日	
4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梧桐学校2024年度小型建设工程	优秀	2024年08月28日	
5	深圳市龙岗区外国语学校（集团）新亚洲学校2024年度小型建设工程	优秀	2024年09月06日	
6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余石岭幼儿园2023年修缮维护工程	优秀	2023年09月11日	

注：提供相关履约证明。

履约评价 1：清龙路（龙观大道至龙华大道段）机非混行交通隐患整治工程

深圳市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报告书

建设单位名称 (评价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办事处	评价期限	2022年11月10日至2023年02月08日	
承包商名称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资质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方式	陈和龙、0755-84898906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杨春新、13006676686	
企业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荷坳社区金源路163、165号商铺			
工程名称	清龙路(龙观大道至龙华大道段)机非混行交通隐患整治工程	承包范围	打磨现状标线，新建机非分隔路中护栏，完善配套相关交通标线、分隔柱及无障碍设施。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工程合同价	92.00344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2年11月10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3年02月08日	合同工期 90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2年11月10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3年02月08日	实际工期 90天

四、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项内容	得分
机构人员配置(≤14分)	14
技术经济实力(≤18分)	16
工程实施过程管理(≤45分)	44
工期控制(≤10分)	10
协调配合与服务(≤13分)	12
合计	96

备注：

建设单位对该承包商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公章)

日期：2023年02月18日

评价等级	优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	--	-----------------------------	-----------------------------	------------------------------

履约评价 2：深圳珺睿大厦项目东侧临时道路建设工程

深圳市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报告书

建设单位名称 (评价单位)	深圳市恒盈泰投资有限公司	评价期限	2024年04月04日至2024年05月08日	
承包商名称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资质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方式	陈和龙、0755-84898906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杨春新、13006676686	
企业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荷坳社区金源路163、165号商铺			
工程名称	深圳珺睿大厦项目东侧临时道路建设工程	承包范围	东侧道路局部破除、临时道路工程、道路标线、原排水沟拆除、排水沟新建、地面铺装及绿化工程、现状人行道局部修补等。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	工程合同价	60.82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4年04月04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4年05月08日	合同工期 35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4年04月04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4年05月08日	实际工期 35天

四、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项内容	得分
机构人员配置(≤14分)	14
技术经济实力(≤18分)	15
工程实施过程管理(≤45分)	44
工期控制(≤10分)	10
协调配合与服务(≤13分)	12
合计	95

备注：

建设单位对该承包商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履约优秀



评价等级	优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	--	-----------------------------	-----------------------------	------------------------------

履约评价 3：梧桐学校小学部西侧道路整治工程

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梧桐学校		评价期限	2022年7月23日至2022年8月21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勘察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荷坳社区金源路163、165号商铺			
法定代表人	陈和龙	电话	13502816758	项目负责人	杨春新	电话	13006676686
工程名称	梧桐学校小学部西侧道路整治工程		承包范围	梧桐学校内小学部西侧道路局部修补，详见图纸及招标控制价（预算）审定书所涉及的所有工程内容。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梧桐路1号		工程合同价	4.94（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2年07月11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2年07月25日	合同工期	15(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2年07月11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2年07月25日	实际工期	15(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项内容	得分	总得分
1	机构人员配备	15	
2	技术经济实力	16	
3	施工过程管理	17	
4	进度控制	17	
5	配合与服务	15	
6	资金支付	12	92

监理单位意见（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监理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优秀 建设单位（公章）： 2022年9月5日

评价等级 优秀（85分≤总分） 合格（60≤总分<84分） 不合格（总分<59分）

承包商（评价对象）签认或拒签说明 杨春新 2022年9月6日

- 备注
- 建设单位应如实填写本《报告书》，对其评价结果负责。
 - 建设单位应将本《报告书》告知评价对象，并由评价对象签认。评价对象拒绝签认的，应在本《报告书》上注明情况。
 - 建设单位在申报履约评价结果的同时上传本《报告书》。

履约评价 4：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梧桐学校 2024 年度小型建设工程

附件 1：

龙岗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梧桐学校		评价期限	2024 年 7 月 8 日至 2024 年 8 月 22 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勘察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荷坳社区金源路 163、165 号商铺	
法定代表人	陈和龙	电话	0755-84898906	项目负责人	丁有潢 电话 15976867311
工程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梧桐学校 2024 年度小型建设工程		承包范围	教师办公室装修改造，门厅通道改造，小广场外墙粉刷，小学部教学楼前坪隐患整治，学校南门花池安全隐患整治等；最终以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梧桐路 1 号		工程合同价	167.438035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4 年 07 月 08 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4 年 08 月 22 日	合同工期	45 (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4 年 07 月 08 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4 年 08 月 22 日	实际工期	45 (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项内容			得分	总得分
1	机构人员配备			15	
2	技术经济实力			15	
3	施工过程管理			38	
4	进度控制			10	
5	配合与服务			12	
6	资金支付			6	96
监理单位意见（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监理单位（公章）：2024 年 8 月 28 日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公章）：2024 年 8 月 28 日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85 分≤总分)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60≤总分<84 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总分<59 分)				
承包商（评价对象）签认或拒签说明	丁有潢 2024 年 8 月 28 日				
备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建设单位应如实填写本《报告书》，对其评价结果负责。 建设单位应将本《报告书》告知评价对象，并由评价对象签认。评价对象拒绝签认的，应在本《报告书》上注明情况。 建设单位在申报履约评价结果的同时上传本《报告书》。 				

履约评价 5：深圳市龙岗区外国语学校（集团）新亚洲学校 2024 年度小型建设工程

附件 1：

龙岗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外国语学校（集团）新亚洲学校			评价期限	2024年7月8日至2024年8月22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勘察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审图机构		
承包商资质等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荷坳社区金源路163、165号商铺		
法定代表人	陈和龙	电话	0755-84898906	项目负责人	伍晓彬	电话	13006676686
工程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外国语学校（集团）新亚洲学校 2024 年度小型建设工程			承包范围	办公室改造、卫生间改造、音乐教室改造、乒乓球室改造、画廊教室改造等；最终以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余石岭路 4 号			工程合同价	148.44191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4 年 07 月 08 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4 年 08 月 22 日		合同工期	45 (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4 年 07 月 08 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4 年 08 月 22 日		实际工期	45 (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项内容				得分	总得分	
1	机构人员配备				15	96	
2	技术经济实力				15		
3	施工过程管理				36		
4	进度控制				10		
5	配合与服务				12		
6	资金支付				6		
监理单位意见（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监理单位（公章）：2024 年 9 月 5 日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85 分 ≤ 总分)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60 分 < 总分 < 84 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总分 < 59 分)				建设单位（公章）：2024 年 9 月 6 日	
承包商（评价对象）签认或拒签说明		2024 年 9 月 6 日					
备注	1. 建设单位应如实填写本《报告书》，对其评价结果负责。 2. 建设单位应将本《报告书》告知评价对象，并由评价对象签认。评价对象拒绝签认的，应在本《报告书》上注明情况。 3. 建设单位在申报履约评价结果的同时上传本《报告书》。						

履约评价 6：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余石岭幼儿园 2023 年修缮维护工程

附件 1：

龙岗区建设工程承包单项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余石岭幼儿园		评价期限	2023 年 7 月 28 日至 2023 年 8 月 7 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勘察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荷坳社区金源路 163、165 号商铺	
法定代表人	陈和龙	电话	0755-84898906	项目负责人	刘永兵 电话 0755-84898906
工程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余石岭幼儿园 2023 年修缮维护工程		承包范围	教室改造、楼梯走廊办公室地板改造等；最终以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工程合同价	76.519197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3 年 7 月 28 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3 年 8 月 7 日	合同工期	30 (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3 年 7 月 28 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3 年 8 月 7 日	实际工期	30 (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项内容			得分	总得分
1	机构人员配备			15	92
2	技术经济实力			15	
3	施工过程管理			36	
4	进度控制			8	
5	配合与服务			12	
6	资金支付			10	
监理单位意见（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监理单位（公章）：		
			2023 年 9 月 1 日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公章）： 2023 年 9 月 1 日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85 分 < 总分)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60 ≤ 总分 < 84 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总分 ≤ 59 分)				
承包商（评价对象）签认或拒签说明					
备注	1. 建设单位应如实填写本《报告书》，对其评价结果负责。 2. 建设单位应将本《报告书》告知评价对象，并由评价对象签认。评价对象拒绝签认的，应在本《报告书》上注明情况。 3. 建设单位在申报履约评价结果的同时上传本《报告书》。				